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莫心 甄宏伟 吴海兵
	职称: 机械纹为河 市社局领 市信息中心
	工作单位: 工程师 副高 副高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祁门县智慧医疗健康系统建设-购置云服务采购项目
	供应商名称: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分公司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<p>1. 服务唯一性。2023年11月祁门县政务云建设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: HJQCG 2023G 005)完成招标。项目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,建设涵盖祁门县各相关部门单位的政务服务平台,统一为全县各相关部门信息化系统提供各类云资源服务。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分公司为计算、内存、存储资源唯一供应商。本项目在上述项目服务范围内,具有服务唯一性。</p> <p>2. 技术唯一性。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分公司于2023年投资建设了安徽一体化数据基础平台黄山节点,根据皖数资函[2024]18号《安徽省政务信息系统整合迁移至一体化数据基础平台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,政务信息化系统逐步迁移至一体化基础平台。目前仅中国电信黄山分公司满足此要求。</p> <p>综上所述,根据《采购法》第31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,本项目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。</p>
专业人员签字	<p>甄宏伟 莫心 吴海兵</p> <p>日期 年 月 日</p> <p>2024 9 20</p>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